

承傳與創新：新世代的歷史學 學術會議

2007年12月1日至3日

程美寶
(中山大學)

〈地域文化變遷的歷史過程與歷史敘述：從19世紀中
至20世紀中粵劇的演變談起〉

提要

本文的題目自下筆訂定的哪一刻開始，就註定是一個悖論。這是因為題目中每一個關鍵字的涵義，都是不確定的，或至少是難以作出本質性的定義的，但如果不是這樣表述，本文又不能“成文”了。何謂“地域”？何謂“文化”？對於這兩個問題，筆者在其最近出版的專著中，已經提出一些初步的見解。筆者認為，“地域文化”是人們選取和建構的結果，自清末以來，這個建構過程是和近代國家意識的興起息息相關的。從這個視角出發，研究者無疑是把某“地域文化”視為一套命題和表述來看。不過，筆者並不否認研究者可以把某些被歸類為“文化”的課題視為一個實體來研究，探討其自身發展的歷史；更何況，研究者往往會對某地域有歸屬感，自然而然地也會觸摸和品味得到其所認同的地域文化，而不會懷疑其實然性。問題在於，研究者如何能夠把地域文化的建構性和實然性結合起來，同時掌握兩者的變遷，作出辨證的分析和描述。因此，筆者特意選取廣東文化其中一個最堪玩味的題材--粵劇--來研究；並把兩個互為重疊的概念--“歷史過程”和“歷史敘述”--加以人為地區分；同時沿著相關歷史人物的活動足跡，從一個跨地域的角度，探討粵劇如何在近一個世紀的歷史過程中逐漸形成其性格，並在相關的歷史敘述裏取得“粵”這個標籤。